

附件 3

社会培训机构需提交支撑材料清单

1.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；
2. 具有国家级或省级教师培训经验的有关证明材料；
3. 场地、安全应急、师资力量和专业技术平台的证明材料；
4.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；
5. 基础教育教师培训主题及配套课程资源列表（含已开发、计划开发）；
6. 与教师培训跟岗研修实践单位合作协议的复印件；
7. 基础教育教师培训有关制度复印件。

备注：所有支撑材料均须加盖单位公章。